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4月25日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,于2024年5月20日 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,公司全资子公司鸿 奏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鸿秦科技")、湖南同有飞骥科技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湖南同有") 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分别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,000 万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保函、信用证、银行 承兑汇票等。由公司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担保,预计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20,000 万元,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。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 于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9)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为满足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,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向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商务区支行(以下简称"中国银行")申请授信额度800万元,由 公司为该笔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公司与中国银行北京商务区支行签订了 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,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审议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名称: 鸿秦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
- 2、注册资本: 1,418.68 万元人民币
- 3、法定代表人:杨建利
- 4、成立日期: 2007年3月13日
- 5、注册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9号2层207号
- 6、经营范围: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;计算机系统服务;生产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(仅限分支机构经营);销售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产品、机械设备、通讯设备;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;产品设计;集成电路设计。(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开展经营活动;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;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 - 7、与公司关系:公司持有鸿秦科技 100%股权,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 - 8、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:元

报告期	2024年3月31日/ 2024年1-3月(未经审计)	2023 年 12 月 31 日/ 2023 年度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438,277,056.67	442,938,501.42
负债总额	91,254,427.91	102,339,722.12
其中:银行贷款总额	32,611,358.33	22,611,358.33
流动负债总额	79,707,104.73	90,645,515.41
净资产	347,022,628.76	340,598,779.30
营业收入	44,034,179.29	230,094,709.41
利润总额	6,641,889.65	40,229,969.32
净利润	6,423,849.46	36,133,339.79

9、鸿秦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保证人: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权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商务区支行
- 3、债务人: 鸿秦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- 4、担保金额: 800 万元

- 5、担保方式: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
- 6、是否提供反担保: 否
- 7、保证期间: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,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 40,800 万元,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.69%;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总余额为 25,676.73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.31%;公司 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2,000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.50%。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,不涉及诉讼的担保金 额情形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会 2024年6月28日